江苏秀强玻璃工艺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3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没有虚假 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江苏秀强玻璃工艺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于2023年4月10日召 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2023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 授信额度的议案》,同意公司2023年度根据业务发展需要向银行及其它金融机构 申请不超过人民币150,000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。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2年年 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。

根据公司2023年主营业务的生产经营、业务发展计划,为满足业务经营流动 资金和业务发展投资资金的需求,公司2023年度拟向工商银行、中国银行、建设 银行、江苏银行、交通银行、民生银行及其它金融机构申请合计不超过人民币 150,000万元的银行综合授信额度,最终授信额度以金融机构实际审批的额度为 准。

在上述额度范围内,公司将根据实际经营需求,在履行公司内部相应审批程 序后选择业务品种进行合作,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并由董事会转授权管理 层在授信总额度内签署上述综合授信项下有关的合同、协议等各项法律文件,并 根据市场利率情况择优选择授信使用方案。

授信期限自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至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 日止, 授信额度在授权期限内可循环使用。

特此公告。

江苏秀强玻璃工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4月12日